

井陉矿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7 年区本级决算和区总决算情况的报告

——在井陉矿区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井陉矿区财政局局长 张秀庭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 2017 年区本级决算和区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17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区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攻坚克难，开拓创新，努力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财政收入持续快速增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圆满完成了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预算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区本级决算情况

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公共预算收入 21880 万元，实际完成 249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4%，比上年增长 23.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949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6016 万元，债券资金 6885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5677 万元，调入资金 516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9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74 万元，收入总计 93658 万元。

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717 万元，经区十五届人大第七次会议批准调整为 76373 万元，实际支出 7418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1%，比上年下降 13.8%。加上解支出 2530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438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88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41 万元。支出总计 90030 万元。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3628 万元。

2、全区总决算情况

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607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7%，增幅在全市排第 4 位。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 2017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8700 万元，实际完成 31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9%，超年初预算 255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7.8%，增幅在全市排第 2 位。

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1252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6016 万元、债券资金 6885 万元、调入资金 516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9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74 万元，收入总计 94284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20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7998 万元，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4789 万元，项目支出 46413 万元)，比上年下降 11.5%。支出未完成预算，主要是部分专款未支出。加上解支出 253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88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41 万元。支出总计 90656 万元。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3628 万元。

2017 年全区财政收入完成 607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9%，比上年增长 17.8%。2017 年税收收入为 56986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比重为 93.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252 万元，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51.5%；全区 GDP 为 455451 万元，全部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为 13.3%。

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200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56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9.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8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7.5%；城乡社区支出 1088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7%；节能环保支出 733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农林水支出 57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公共安全支出 5279 万元，占总支出的 6.7%；住房保障支出 43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85 万元，占总支出的 4.4%；交通运输支出 309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8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科学技术支出 657 万元，占总支出的 0.8%；其他支出 11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

3、乡镇决算情况

乡镇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6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比上年增长 0.7%。其中：贾庄镇、横涧乡、凤山镇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2575 万元、1730 万元、1998 万元。乡镇支出 5011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11.1%，比上年增长 47.6%。其中：贾庄镇、横涧乡、凤山镇分别支出 2612 万元、975 万元、142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区本级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区本级基金收入 39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比上年增长 4.02 倍。短收较多主要是石钢项目占地未全部如期挂牌出售。

区本级基金收入 3937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34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2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23 万元；减调出资金 5000 万元，专项补助乡镇支出 7535 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 29895 万元，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55000 万元，经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七次会议批准调整为 35571 万元，实际支出 2706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6.1%，比上年增长 2.2 倍。年终滚存结余 2827 万元。

2、全区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与区本级相同（不再重复）。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55000 万元，后调整为 35571 万元（含专项债券支出 20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346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 倍。

3、乡镇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因部分项目由区委委托乡镇实施，乡镇政府性基金支出 75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占地补偿和入区口拆迁等补偿。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社会保障基金收入19240万元，全年实际完成5379万元，完成预算的28.6%，比上年增长353.2%。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121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4164万元。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区本级社会保障基金支出18558万元，实际支出2210万元，占预算的11.9%，比上年增长265.3%。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7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454万元。当年结余3169万元。收支数据较年初减少较多，主要是按照上级规定，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数据只反映新制度下的运行情况。

因企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为省级和市级统筹，收入、支出均反映在上级收入和支出中，我区无企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收入和支出。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与区本级相同（不再重复）。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我区国有企业无经营收益，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故无国有资本收支决算情况。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2017年初政府性债务余额26180万元，当年新增债券2000万元，置换债券6885万元，当年偿还10890万元，年末债务余额24175万元。债务主要用于我区基础设施建设和道路交通建设等。

六、2017年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7年预备费预算727万元，实际支出68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是调入预算调节基金2790万元。主要是它与预算收支平衡表中的本年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置换债券收入、调入资金收入等收入科目性质相同，用来统一平衡表无具体使用项目。二是欠市财政10926万元。主要是每年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市财政先行下达文件，资金通过往来进行拨付年底进行清算，此余额为历年累计形成。

八、2017年预算执行效果

2017年全区各部门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认真执行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及常委会决议，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强化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民生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区用于民生支出59275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达到75%，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显著增强。其中：教育支出15648万元，全区中小学和学前教育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学生资助体系更加完善，教育资源配置更加优化，14所学校灾后重建全部完成，高考上线率逐年提高。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485万元，落实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药物制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人均420元提高到450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标准由人均45元提高到5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6 万元，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低保补助、优抚等资金落实到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由 85 元提高到 100 元，区乡两级综合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初步建立，80 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普惠制度全面实施。农林水支出 5744 万元，落实各类惠农支农补贴，兑现经济林、蔬菜大棚种植、水利等奖补政策，其中投入 1007 万元用于美丽乡村建设，贾庄村被评为省级美丽乡村旅游精品示范村，南凤山村被认定为省级特色民居美丽休闲乡村，张家井、南寨等 5 个社区通过省级美丽乡村省市初评。公共安全支出 5279 万元，全区视频监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区反恐巡防队伍进一步加强，有力保证了矿区的平安、和谐。

——**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提升。**围绕转型发展，多渠道筹措资金，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为经济转型发展提供财力支持。开展“问计省市、争取支持”活动，全年争取上级资金 27628 万元。主要用于灾后重建、大气污染治理、保障房建设等。争取置换债券资金 6885 万元用于地方债务系统中以前年度工程欠款。争取专项债券 2000 万元，用于新上项目建设。

——**生态治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力度进一步加大。**投入资金 7334 万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环境保护等生态治理，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县区中排名前列；筹措城建交通资金 10889 万元，用于平涉路维护、红房街南延、康盛街改造、入区口拓宽改造、城区道路养护绿化美化、创建文明城等，环境面貌得到进一步提升。

——加强 7.19 灾后重建资金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16 年“7.19 洪灾”对我区造成巨大损害，工程大部分于 2017 年完工，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幼儿园重建筹集资金支出 632 万元，用于学校修缮、围墙加固工程、地面、暖气管道维修工程等。水利设施重建资金支出 641 万元，用于水毁救灾、绵右渠清淤工程、荆蒲兰农村饮水工程等。交通设施重建支出 4741 万元，用于大峪村道路及桥涵维修、杏花沟水毁应急抢修工程，贾凤路、世纪大道、西环路、工业大道等道路重建工程，城区市政水毁应急抢修工程、东入区口人工湖闸门及河道水毁抢修等。医疗卫生重建支出 208 万元，用于乡镇卫生院修缮、社区卫生室修缮。文化文物重建支出 109 万元，用于社区文化活动室灾后修缮、区文化中心房顶及整修、段家楼房顶苫盖修缮等。灾后重建工程顺利完工，使受损基础设施及时投入使用，方便了群众，得到了人民认可。

——财政改革向纵深推进。绩效预算、预决算公开、国库集中支付、财政体制等多项改革顺利推进。一是国库电子支付改革顺利推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改革，扩大授权支付范围，推行自助柜面业务，开通公务卡、工资管理业务，提高资金支付效率，强化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我区的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在全市率先实行，市财政局将我区的做法作为模板在全市推广。二是强化预算管理，硬化预算约束。除省市级以上政府出台的政策性增资、民生增支、自然灾害救济的特殊事项，以及区委、区政府明确批复的必办事项外，一律不追加一般性支出

预算，同时硬化预算约束，加强支出事项的预算管控，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的严肃性。**三是**全面推进依法理财。强化收入征管，依法征税，确保应收尽收，为全区财政收支平衡奠定坚实基础，同时统筹各类资金，将各类资金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在确保民生支出、保公教人员工资正常发放、保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础上，向重点项目、重点工程倾斜。**四是**规范采购和投资评审工作。规范采购程序和评审制度，公开采购环节，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采购和评审。开展政府采购 283 次，采购金额 18766 万元，采购节约资金 218 万元。各采购单位采购项目招标、中标情况、招标文件、采购合同，全部在河北省政府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部向社会公开。全年评审项目 222 个，送审金额 42474 万元，审定金额 34808 万元，审减金额 7665 万元，审减率 18.1%。**五是**“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全区“三公”经费和培训费、会议费支出 52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1%。**六是**及时公开财政信息。2017 年度财政预算、财政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调整报告及报表，在人大批准后二十日内及时向社会进行公开。并在 3 月 13 日对部门预算进行批复，全区 56 个部门在决算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以上财政和部门公开事项均在矿区门户网站中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七是**加强财政监督。按照“一问责八清理”工作要求，强化督导，全区 90 个单位进行了自查自纠，并对发现问题及时进行了处理，严肃了财经纪律。

九、对审计有关问题的情况说明。

一是预算编制不科学问题。科学技术投入大幅下降。主要是区本级年初安排预算资金 1000 万元，单位主管部门没有确定具体实施项目，导致科技资金无法支出。2017 年存在无预算支出、预算执行不到位。主要是人社局退役士兵安置费 110.67 万元，未列入年初预算安排，这是国家对退役军人的政策安排，属政策原因。农林水支出未达到支出进度 100%，主要是农牧局项目，没有按时间进度完成，导致财政资金不能及时支出。

二是固定资产未办理调拨转移手续问题。主要是 2017 年 11 月区财政统一购买 100 台高拍仪，已经分配给区各单位，正在办理调拨转移手续。

三是部分专项资金拨付不及时问题。主要是焦化行业改造提升资金共下达 10033 万元，到 2017 年底剩余 4918 万元。焦化行业改造提升资金，由区发改局确定项目具体实施情况，根据工程进度，向区财政局提请拨款申请。因项目未完工，剩余资金无法下拨。

四是未能及时收回出借单位财政资金问题。未收回财政资金共计 1738 万元，其中：支持我区企业发展资金 1300 万元，企业改制资金 338 万元，单位借款 100 万元（用于占地补偿）。以上资金区财政局已向借款单位和借款企业，下发催缴通知书，目前正在积极催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7 年，我们围绕中心、奋发作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执行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政策，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同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各

项社会事业发展资金所需。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面临着许多困难和挑战。主要是：产业转型压力陡增，基础税源面临巨大压力，项目引进不快，新经济增长点形成尚需时日，财政增收难度极大。同时基础设施欠账较大，城市发展框架尚未拉开，城市经济发展结构更未形成，三产贡献程度仍处低位、低档，政府投资项目市场化改革推进不快，财政负担逐年增大。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通过进一步加大财源培植力度，深化财政改革，强化绩效管理，努力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